

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執行提昇公信力

暨親民形象方案月報表

108 年 4 月

統計項目	統計數據	備註
壹、加強為民服務，建立親民形象	司法志工人數	司法志工 34 人每日輪值 12 人
	辦理單一窗口發還刑事保證金件數	16 件
	辦理單一窗口發還刑事保證金總金額	\$ 875,000 元
	受理電話聲請事項件數	375 件
	受理案件進行程度查詢件數	281 件
	處理電子民意信箱電子信件件數	28 件
	受理受刑人自動到案執行件數	24 件
貳、落實檢察官蒞庭功能	檢察官蒞庭件數	一、本月份新增蒞庭件數： 482 件
		二、本月份通知蒞庭次數： 660 次
		三、本月份實際蒞庭次數： 660 次
參、加強檢察官運用聲請簡易處刑妥適運用職權不起訴處分	辦理聲請簡易處刑、職權不起訴處分及緩起訴合計件數	一、聲請簡易判決處刑件數： 462 件
		二、職權不起訴處分件數： 36 件
		三、緩起訴處分件數： 160 件
		四、以上三項合計件數： 658 件
	前開件數占起訴、緩起訴、聲請簡易判決處刑及職權不起訴處分終結案件百分比	一、聲請簡易判決處刑件數占起訴、緩起訴、聲請簡易判決及職權不起訴處分終結件數 40.53%
		二、職權不起訴處分件數占起訴、緩起訴、聲請簡易判決及職權不起訴處分終結件數 3.16%
三、緩起訴處分件數占起訴、緩起訴、聲請簡易判決及職權不起訴處分終結件數 14.04%		
四、以上三項件數占起訴、緩起訴、聲請簡易判決及職權不起訴處分終結件數 57.72%		
聲請簡易判決處刑後，法院以通常程序終結件數	10 件	